

吴店镇禁止和限制燃放烟花爆竹工作领导小组致全镇居民的一封信

居民朋友们：

根据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随州市城区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》和《吴店镇集镇规划区禁止和限制燃放烟花爆竹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吴店镇集镇规划区内禁止携带和燃放烟花爆竹(含电子鞭炮、电子礼炮，下同)。

燃放烟花爆竹会产生噪音、大气污染，极易引发安全事故。为减少因燃放烟花爆竹对公共安全、空气质量带来的危害，保障公共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，吴店镇集镇规划区内禁止和限制燃放烟花爆竹。禁止和限制燃放烟花爆竹意义重大，一是有利于维护公共安全，减少危险源；二是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，改善空气质量；三是有利于推动文明集镇建设，提升集镇形象；四是有利于维护居民正常生活秩序，减少噪声污染；五是有利于保持环境整洁，减轻环卫压力；六是减少对中小学学生学业影响，维护正常教学环境。

为确保禁限鞭工作落实落地，在吴店镇禁限鞭区内不发生非法生产、储存、销售、运输和违法燃放、携带烟花爆竹行为，希望广大居民支持和配合。现将有关内容介绍如下：

一、禁限鞭区域

吴店镇集镇规划区内，包括吴店镇区集市所在地(包括周边 1000 米范围内)和牛程沿线 100 米范围内。

二、实施时间